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连云港科苑110千伏输变电工程		
项目编号	2019-320700-04-02-139277		
建设地点	工苏省连云港市海州区		
验收单位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连云港供电分公司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连云港科苑110千伏输变电工程	行业 类别	输变电工程	
主管部门(或主要投资方)	项目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性质		新建建设类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 关、文号及时间	连云港市水利局, 连水许可〔2020〕17号,2020年6月5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连云港供电分公司, 连供电建〔2021〕9号,2021年1月11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1年9月~2023年1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国电环境保护研究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连云港智源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连云港市水利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江苏弘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江苏兴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水利部令第53号)等相关法律及文件,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于2023年4月13日在苏州市主持召开连云港科苑110千伏输变电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连云港供电分公司,技术评审单位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经济技术研究院,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国电环境保护研究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测单位连云港市水利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工程设计单位连云港智源电力设计有限公司,施工单位江苏弘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理单位江苏兴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会前验收组察看了工程现场,会议听取了工程设计建设情况、水土保持监测情况、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内容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 项目概况

连云港科苑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位于江苏省连云港市海州区南 城街道境内。本工程建设规模:①科苑 110 千伏变电站新建工程: 新建 110 千伏变电站 1 座,本期建设 50 兆伏安主变压器 2 台,远景 50 兆伏安主变压器 3 台,110 千伏出线本期 4 回,10 千伏出线 24 回。②凤凰~香河π入科苑 110 千伏线路工程:新建电缆线路路径总 长为 0.17 公里,采用排管和工作井相结合的形式敷设,其中电缆排 管长 114 米(双回路排管 24 米,三回路排管 90 米),新建电缆工 井 4 座, 总长 56 米。工程于 2021 年 9 月开工, 2023 年 1 月完工。

(二)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0年6月5日,连云港市水利局以《连云港市水利局关于准 予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连云港供电分公司连云港科苑110千伏 输变电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的行政许可决定》(连水许可〔2020〕17 号)文件,对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做了批复。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 责任范围 0.77 公顷。

(三) 水土保持设计情况

2021年1月11日,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连云港供电分公司以《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连云港供电分公司关于朱孟110千伏输变电等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连供电建〔2021〕9号)对本工程进行了初设批复(含水土保持部分)。

(四) 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2年3月至2023年3月,连云港市水利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成立监测小组开展了监测工作,编制完成了《连云港科苑110千伏输变电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落实的水土保持防治措施较好地控制了水土流失,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水土流失治理度98.96%,土壤流失控制比1.00,渣土防护率97.26%,表土保护率96.35%,林草植被恢复率99.06%,林草覆盖率40.73%。

(五) 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1. 验收报告编制情况

2023年1月至2023年3月,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开展

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提交了《连云港科苑 110 千伏 输变电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2. 验收报告主要结论

项目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工程监理和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措施,水土保持工程质量总体合格,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条件。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 后续管护要求

运行期间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工作,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备注
组长	曹文勤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研 高	都的	
成员	黄轶康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工程师	贵软鹿	建设单位
	曹巍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连云 港供电分公司	专职	表别。	
	翟晓萌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经济 技术研究院	高工	福祉福	技术评审单位
	赵言文	南京农业大学	教 授	HALL .	特邀专家
	王磊	江苏方天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高 工	V In	竹巡女外
	杜 欣	国电环境保护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師	杜钦	水土保持方案 编制单位
	孙存喜	连云港市水利规划设计院有限 公司	工程师	孙在亳	水土保持监测 单位
	卢艺	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ph	验收报告编制 单位
	徐启通	江苏兴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 监	特色面	监理单位
	印良云	江苏弘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印良云	施工单位
	张欣	连云港智源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3492	设计单位